灵宝市苏村乡人民政府

关于灵宝市苏村乡田川至灵卢界段公路改建工程项目举报线索核查及拟顺延成交候选人情况说明

灵宝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科、灵宝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灵宝市苏村乡田川至灵卢界段公路改建工程项目（项目编号：LBGZ[2026]225-ZC185、灵宝竞磋采购-2026-136、HNHA-2026-010），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于2026 年 10 月 26 日发布成交结果公告。近期收到12345平台转办举报线索，反映成交供应商河南水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委派项目经理存在在建项目问题。

收到线索后，我单位高度重视，联合采购代理机构开展核查工作：向成交供应商发函问询，经核查，举报情况属实，第一成交候选人河南水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不满足磋商文件关于项目经理无在建的资格要求，该单位成交结果应予认定无效。

对照本项目磋商评审报告，本项目评审后共产生 3 名有效成交候选人。现第一名成交候选人资格无效，剩余第二名、第三名成交候选人数量满足竞争性磋商法定有效供应商数量要求。我单位及代理机构已对第二名成交候选人河南荣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进行资格复核，该单位资格条件、响应文件均符合磋商文件规定，不存在影响成交的不合格情形。

依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拟按评审排序顺延第二名成交候选人为本项目成交供应商，后续由代理机构按规定发布成交结果更正公告。

特此说明。

采购人（盖章）：灵宝市苏村乡人民政府

2026 年 11 月 12 日